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東所持權益變動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4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宋春風先生、楊曉靈先生及趙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 2,219,553,255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5.07%。本次权益变动后，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 2,185,239,409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4.99%。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行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收到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集团”）的告知函，因触发贷款条款，泛海集团间接控股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本行 34,313,846 股无限售流通股 H 股股份于 4 月 24 日被债权人瑞士银行有限公司（UBS AG）伦敦分行要求强制以股抵债并完成过户，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0.08%。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H 股	4 月 24 日	被动减持	34,313,846	0.08%

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前后持有数量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A 股	1,803,182,618	4.12	1,803,182,618	4.12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H 股	401,457,117	0.92	367,143,271	0.84
隆亨资本有限公司	H 股	6,676,000	0.02	6,676,000	0.02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H 股	8,237,520	0.02	8,237,520	0.02
合计		2,219,553,255	5.07	2,185,239,409	4.99

注：本表中，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单户持股比例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是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前，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 2,219,553,255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5.07%。本次权益变动后，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 2,185,239,409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4.99%。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亦不会对本行日常管理、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二）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就本次减持事项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